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4-026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贴金额：41,784,000.00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本次补贴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获得补贴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41,784,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3.60%。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获得时间	补贴类型	补贴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	2024年6月28日	与收益相关	41,784,000.00	13.60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已到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将其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4-037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4]27812号），由于公司上传交易所系统的年度审计报告文本出现差错，导致上述报告中部分内容披露有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资产负债表（续）"中长期借款数据列示更正

更正前：

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799,170.38	21,727,044.55	六、（三十）

更正后：

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1,865,584.00	162,262,898.63	六、（三十）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以外，《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其它内容保持不变，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造成影响。更正后的《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文件。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并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4-021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募集资金投入规划及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求，对"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进行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并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10号《关于核准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4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3.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607.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407.60万元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200.00万元。上述资金于2021年1月6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计师报字[2021]第ZA1000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披露的《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根据《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	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25,587.70	22,000.00
2	发动机链生产线建设项目	13,986.72	12,800.00
3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6,927.98	6,400.00

注1：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之"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注2：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发动机链生产线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159.9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发动机链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结项，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5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6,400.00	4,725.39	73.83%

二、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一）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并延期的原因

考虑近两年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变化，在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上，公司适度放缓了"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下"研发楼和检测试验楼建设投资"和"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的投资节奏。为充分利用公司资源，研发过程公司通过共用设备等方式节约成本，在保证技术研发水平和产品开发能力的前提下，减少了部分研发测试设备的购置，避免重复投资。同时公司加大了在农机部件、智能物流装备等行业应用领域的研发投入并获批建设了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招引高端人才布局高端链传动系统基础技术的研究开发。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结合目前"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下"研发楼和检测试验楼建设投资"和"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的实际建设和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及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二）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并延期的具体情况

（1）内部投资结构调整

本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如下：

投资内容	调整前投资额度（万元）	本次调整投资金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金额(万元)
研发楼和检测试验楼建设投资	1,770.00	-700.00	1,070.00
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	2,779.50	-1,300.00	1,479.50
无形资产投资	353.00	-	353.00
预备费	227.48	-100.00	127.48
科研经费投资	1,798.00	2,100.00	3,898.00
项目合计投资	6,927.98	-	6,927.98

（2）项目延期情况

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并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并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建设的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符合公司长期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并延期。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长期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并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并延期。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并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4-023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8日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监事长赵国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并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并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4-022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8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金玉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

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4-037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2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22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2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至2024年7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本次股东大会须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洛阳市伊川产业集聚区洛阳利尔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

9、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7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7）人
3.01	关于选举赵伟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颜浩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郭鑫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何枫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5	关于选举高耸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6	关于选举刘雷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7	关于选举任林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4.01	关于选举张国栋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梁永和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关于选举袁林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4	关于选举宋飞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5.01	关于选举周胜强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
5.02	关于选举赵现华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1）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3-5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经公证的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18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会议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工业园

联 系 人：曹小超

电　话：010-61712828

传　真：010-61712828

邮　编：10221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92"，投票简称为"利尔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7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7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提案5.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2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授权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7）人	-		
3.01	关于选举赵伟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颜浩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郭鑫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何枫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5	关于选举高耸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6	关于选举刘雷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3.07	关于选举任林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		
4.01	关于选举张国栋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梁永和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关于选举袁林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4	关于选举宋飞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		
5.01	关于选举周胜强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			
5.02	关于选举赵现华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			

注：在议案投票时，请在对应议案相应的授权意见下打"√"；针对同一议案，同时在"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选择两个或以上选项打"√"的，按废票处理。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填报投给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单位（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4-034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增加经营范围情况

1、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以下内容：

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展台设计及搭建服务；检验检测服务。

2、增加后的经营范围变更为：

许可经营项目：制造耐火材料制品

一般经营项目：耐火材料的技术开发、施工总承包；销售耐火材料制品、耐火陶瓷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节能保温材料、矿产品、钢材、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煤炭及焦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展台设计及搭建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修订前（原章程）	修订后（新章程）
第十九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制造耐火材料制品 一般经营项目：耐火材料的技术开发、施工总承包；销售耐火材料制品、耐火陶瓷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节能保温材料、矿产品、钢材、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煤炭及焦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第十九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制造耐火材料制品 一般经营项目：耐火材料的技术开发、施工总承包；销售耐火材料制品、耐火陶瓷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节能保温材料、矿产品、钢材、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煤炭及焦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展台设计及搭建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第七十三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常务副董事长主持，常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第七十三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设董事长1人，常务副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章程（2024年6月修订草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事项须提请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公司章程》事项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4-036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周胜强先生、赵现华先生二人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相关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上述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正常履行职责。公司对第五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9日

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周胜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入职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部技术员、质量部副部长、质量部部长职务，现任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职务、总裁办公室主任职务，兼任辽宁利尔镁质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青海利尔镁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周胜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赵现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2013年入职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发部"技术员、研发部"项目组长、研发部部长职务，现任海城利尔麦格西塔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辽宁利尔镁质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现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4-035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伟先生、颜浩先生、郭鑫先生、何枫先生、高耸先生、刘雷先生、任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伟先生、颜浩先生、郭鑫先生、何枫先生、高耸先生、刘雷先生、任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第五届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9日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出生，毕业于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MBA、商业硕士，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兼总裁，中国耐火材料行业协会副会长，兼任洛阳利尔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日照瑞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天津瑞利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海南利尔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前海众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秦皇岛市首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27,166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继增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颜浩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出生，材料学硕士。现任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兼任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瑞利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